

漫谈 中国孝文化

宁业高 宁业泉 宁业龙 著



中央民族大学



G/22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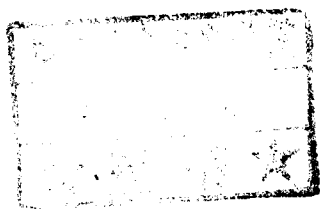
90121

中国孝文化漫谈

宁业高 宁业泉 宁业龙 著



D163/29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184 号

责任编辑：晓 默

封面设计：世 良

责任印制：山 甫

责任校对：晓 弘

中国孝文化漫谈

宁业高 宁业泉 宁业龙

※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郊白石桥路 27 号)

(邮政编码：100081) (电话：8472817)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中央民族大学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 10 印张 250 千字

1995 年 3 月第 1 版 199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1-6000 册

ISBN7-81001-980-5/B·18

定价：9.80 元

卷首语

朋友预言：你们这本《中国孝文化漫谈》问世后，会在读者中产生强烈反响，甚而由之引起学界乃至社会的论争。问题不是在于你们这本书写得如何，而是由于它专力地直触了“孝”这个已批判百年殆被“框禁”以致于成为当今社会较为敏感亦较为忌讳的话题。

朋友是否言重，是否会言中？我们在凝思中忆起一件故事：那是十年前，一家老年杂志在创刊号上刊登了一位教授的题为《今天应不应该谈“孝”》的文章，是欲启议孝道这一话题，“使我国敬老尊贤的优良传统进一步发扬光大。”刊一问世，信稿纷然。

我们窃思，谈孝，这本应是人类社会最为基本最为普遍亦最贴切生活而为人们所喜闻乐议的话题，为何如今变得如此冷漠、忌讳而又敏感、谨慎了呢？大抵缘如朋友所指出的，在近一个世纪以来的新思想新文化大潮中，孝文化被一些人视为纯封建主义意识形态而受到百般鞭笞，尤其是在极左思潮泛滥时期，“孝”被视作与“忠”对立的一顶大黑帽而扣在孔孟头上被“批倒批臭”，“已扔进了历史的垃圾堆”。于是乎，在思想文化领域里便构造了一个无形的“禁区”。

其实这是一个误区。在强调弘扬中华民族精神、增强民族凝聚力的今天，我们应该也必须尽快地打开这一误区的闸门，从历史与现实两端立足去全方位地观识一下“孝”到底是个什么样的意识形态，来客观分析一下它于现代人类社会思想文化发展还有没有用处，来认真研讨一下如何开展孝文化的整理与研究。这对于加强爱国主义教育，振兴民族精神，增强民族凝聚力，激发

全国各族人民和海内外中华儿女振兴中华的使命感，都具有相当重要的意义。

对这一系列的问题，本书中都不同程度地作了些探讨与评说，也提供了不少文献资料。在读者未展及正文之前，我们姑且先粗略地谈一谈，是为提要，亦算作是导读吧！

一、要从人性陶冶和社会管理的基本效应去认识 孝文化对于人类文明进步的总体价值

1. 人性陶冶需要孝文化，孝教育是人类道德教育的钥匙与基础

人类的本质特征是什么？这个人类社会学的重要议题，是孝文化研究首先必须弄明白的。人类与一般禽兽不同，具有完全直立的姿势，解放了的双手，复杂而有音节的语言和特别发达、善于思维的大脑，有制造工具、能动地改造自然的本领，等等。但这些只是人类在生理上区别于禽兽的一般特征。其本质特征应该是体现在心理上或者说是道德素养方面的那人类具有而禽兽绝无的“人性”。

人性的最基本、最初级的潜蕴内容与表现形式无疑是“亲亲”。“亲亲”就是“孝”。《孝经》指出：“故亲，生之膝下，以养父母日严……父子之道，天性也。”明白命之所由系，身之所由出，懂得酬报父母赋命养身之恩，这是人类的天性，是与生俱来的品德素养。孟子“人性善”说大抵本此。孝意识是人类固有的自然禀赋，这一点毋庸置疑。

孝意识表现于外即是孝行为。人类孝意识的固有性决定着孝行为的必然性与自在性。

人类或人类某群体的一般所具有所表现的孝意识、孝行为的内容与方式，及其历史性过程、社会性归结和政治性演幻等等之

总和，便是孝文化。

人类孝意识的固有性和孝行为的自在性，决定着孝文化社会存在的客观性、普遍性与永恒性。人类社会的历史和现实都已表明：孝文化既与文明人类共生共存，也与人类社会的发展同步共融。孝文化是人类自身的文化，是任何形态社会的基本文化和中心文化。

人类不灭，孝文化永存。人性不泯，孝文化昌荣。孝文化既是抹煞不掉的，也是加避不得的。唯有以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态度去正视它、研究它，以新时代的需求去改造它。

孝属于道德范畴。人性的固有性是就人类总体而言的，对于某个团体、个体的“人”来说是相对的。我们知道，人具有人性，亦具有生物性（兽性）。汉儒董仲舒的“人性二重”说是比较合乎道理的。一个人的人性与其生物性的含量多少与比重大小，决定着人的道德的等次与习性的差比。由于各个团体、个体的“人”其生理上、心理上以及生活的地理环境、人际环境和政治环境等方面的种种差异，导致各人“人性”含量不尽相同。荀子认为“人性恶”，大抵是看偏了“人性”含量少而生物性含量多的那些人的习性。

人性具有动态特征，具体人的“人性”含量是可变的。汉代哲学家王充曾有此类之论：“人之性，善可变为恶，恶可变为善。”（《论衡·率性篇》）俗称“好人”做了坏事与“坏人”做了好事，大抵是这一特征的反映。有闻人们讽训某人为“非人”、“畜牲”、“衣冠禽兽”，即是这个“人”不具备或丧失了“人性”，他（她）则不是一个真正的合格的具有文明人类意义的“人”。不过，一时丧失的“人性”，在一定条件下，还可以重新回获的。

人性的可变性，表明人的道德品性具有可塑性。人性还需要后天的教育与培养，使其天赋的得以巩固与稳定，还需要锻炼与陶冶，使之在原有的量与质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与纯化。王充看

到了这一点，他说：“认人之性，定有善有恶。其善者，因自善矣！其恶性者，故可教告率勉，使之为善。”（《率性篇》）孙中山先生在七十年前即曾指出：“我们要人类进步，是要造就高尚人格，要减轻兽性，增多人性。没有兽性，自然不致于作恶。完全是人性，自然道德高尚，所做的事情，当然是向轨道而行，日日求进步。”（《国民以人格救国》）

人性的教育与陶冶，依赖于良好的道德自修和道德教育，而孝内省与孝教育是一切道德教育的启蒙钥匙和基础。“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孝经》）“教”字从“孝”从“文”，可见古人本意，教育本旨。孝为道德之本，宣扬与培养孝德，是教育的本旨和首要任务。应该肯定，这一学说是我们的先圣对人类教育理论的一大贡献。

孝教育可以抑制人的生物性而促进人性的壮实与发展。因为孝教育以“孝”为灵魂，以“爱”为内容，以“人”为对象，以“众”为目标。即孔子所谓“泛爱众”，墨子所谓“兼相爱”。现代人所说的尊长爱幼，团结友爱，热爱人民，为人民服务，与之是同样的道德内涵。

要求人们尊长爱幼，团结友爱，发扬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精神，这是我们中华民族传统道德教育和马克思主义伦理学教育的一贯宗旨和基本目标。然而，道德教育与培养有其自身的规律与特点。道德培养有一个由根柢而干枝，由典型而一般，由初级而高级的循序渐进的过程。“爱人”也有一个自在的由亲人及他人、由近人及远人、由少数及大众的过程。由“亲亲”起教，渐而推广延开，“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孟子·梁惠王上》）把爱的触角逐步伸远游开，以达热爱广大人民。孟子所言既深刻揭示了道德教育的规律和程式，也充分肯定了孝教育对于道德教育与培养的启蒙作用和基础意义。

同样的道理，要求一个人做到具有高尚的集体主义、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精神，大抵也得由“亲亲”启动，渐而积厚道德，引

发升华，胸次扩大，境界拓展，以国家利益为先，以民族大义为重，以天下为己任，“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

《孝经》指出：“不爱其亲而爱他人者，谓之悖德；不敬其亲而敬他人者，谓之悖礼。”这话是符合道德反应逻辑的。谁相信一个不具备“亲亲”德性的人会真心实意地报效国家，一个人连生他养他的父母都不肯亲爱，他能实意真心地热爱他人。故古人择友联亲都重孝德，选士以孝德为首要条件，“父之孝子，君之忠臣。”（《战国策》）“求忠臣必于孝子之门”，（《后汉书》）这似乎是千古共识的举才用人准则。尧禅位不与子而予舜，并以二女妻之，何也？因为“舜其至孝矣！”（《孟子》）君陈颇得周天子信任而委以要职，何也？并不是因为他的父亲周公是周之勋臣，而在于他本人具有美德令名。周天子赞许说：“君陈，惟尔令德孝恭。惟孝，友于兄弟，克施有政。”（《尚书》）因此，孔子坚决地主张：“弟子入则孝，出则悌，谨而信，泛爱众，而亲仁。行有余力，则以学文。”（《论语》）这是孔子的教育法则，也是中国古来的德育方针。

孔子认为：“君子之事亲孝，故忠可移于君；事兄悌，故顺可移于长；居家理，故治可移于官。”（《孝经》）《礼记》亦曾作过推导：“自仁率亲等而上之至于祖，自义率祖顺而下之于祗，是故人道亲亲也。亲亲故尊祖，尊祖故敬宗，敬宗故收族，收族故宗庙严，宗庙严故重社稷……。”爱国爱民、尊祖敬宗之心均由“亲亲”之情升华，集体主义、爱国主义精神都是孝意识的演延。由“亲亲”启蒙，是人性陶冶、道德升华最基本的手段，也是最有效的途径。因为“亲亲”这本身含蕴着人的天生的自辨性、自发性和自觉性，从这里开端教育引导是最切合人之本性发掘的客观规律的，尤其是少儿教育更是如此。那种把“亲亲”教育视为爱民爱国教育的基础，提出作为少儿道德启蒙教育和成人道德终身教育的必修课，是合乎道德教育规律的。若把“亲亲”教育与爱民爱国教育割裂开去、对立起来，那则既有悖于人性、人权，也有背于天理自然。

2. 社会管理需要孝文化，“孝治”是理顺人际关系稳定治理家国的通策

孝又属于社会学范畴。从社会人际关系视察，孝具有三大基本特征：一是庞大性；一是广泛性；一是双向性。

孝这个范畴包括的人际关系网络有血缘、亲戚、政治、社会四大系统。

孝的社会学意义是随着人类文明和社会生产力发展而逐步形成与充实的，具有其自身的发生、发展与演衍的过程与轨迹。孝始初是专指“亲亲”。在原始社会初、中期，人类只知其母而不知其父，“亲亲”即亲母而已，由母推及母之母。孝初始是以母为本位的。随着个体婚制的出现，人类由知其母过渡到兼知其父，父亲随之也成为孝敬的对象。在母系氏族公社瓦解与父系氏族公社形成的过程中，孝意识逐渐转移为以父亲为中心。

母与父，都是孝意识的本源。缘此演衍发展，出现两条脉路：一是父脉，一是母脉。由父上溯，追踪到高祖、始祖父母，即所谓“直系”。再顺始祖或高祖的血脉往下“流”，旁近的有“五服”之称。由父横延及亲、堂、族系的伯、叔、姑及其配偶，再下衍及亲、堂、族系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由母而及母党与外家体系，外公婆、舅姨等即是。父脉、母脉是人的血缘关系，即为孝的血缘系统。

孝意识缘亲戚关系演延，主要的也是两条线：一是夫党与婆家体系，一是妻党与岳家体系。缘政治关系演延，主要有三：以君为父而忠君，以民为本而爱民，由追孝祖宗而爱祖国。缘一般社会关系演延就更多头绪了，或以师为父而尊师，或以长辈为父兄而敬老，或因业务职务而顺上，或因同事同学而友长，等等。若将这三大系统而为一，便是人的大社会关系网，也就是孝的大社会系统。

若以这四大系统确定孝范畴，即为广义的孝，“亲亲”即相对为狭义的孝。这种广义的孝，早于三代时就基本形成而为社会所

公认。这在《尚书》、《礼记》、《诗经》中都有许多明确的载述，到孔子那个时代已臻于完备。

文明的人类社会，大凡每个正常的人都关涉一个“孝”字，无论古今，无论男女，不分老幼，不分贵贱，上自帝王后妃，下及四民百姓。《孝经》中即历数了天子、诸侯、卿大夫、士、庶人各等阶层所应恪守的孝道规范，阐述了各种人以孝治身、治家、治官、治国、顺天下的道理。这便揭示了孝范畴的广泛性。

每个人都关涉孝，孝作用在各种人际关系中是对应双向的：子敬父与父慈子；弟悌兄与兄友弟；下顺上与上惠下；臣忠君与君爱臣；夫义妇与妇顺夫；等等。孝所对应的两个方面，各守规范，相辅相成，不偏不倚，互予平衡。孔子所言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论语》）就是这个意思。

由于孝具有上述这样的三个特征，所以先哲提出齐家、治国、顺天下应以“孝”为纲，抓住这个纲，诸目可张。孔子认为，治天下首先得理顺天下之人的各种人际关系，然后“治而顺之”。天下之人的的人际关系是很复杂的，而且是纵横交错的，作为对应关系又是处于对立统一的状态。那末怎样才能理清头绪，排列顺序，使之彼此协调、和睦相处呢？孔子的办法是：首先分明各等名位；其次是按名位定规范；再次是求达中庸。申以孝道→明以名位→定以规范→调以中庸→理顺人际关系：君臣顺、官民顺、父子顺、长幼顺、人人“忠顺不失”，于是“四国顺之”，“以顺天下”，达到稳定家国秩序，实现“天下大同”“四海小康”的理想政治境界。这就是孔子在《孝经》中讲述的孝治家国的程式与法则。孔子晚年思想精华正集中于“以孝治天下”的理论与策略。孔子孝治思想的形成，一是来自对于历史成功经验的总结，一是由于他从政经历的体验，一是他几十年来所追求的人道与政道的融合，一是他面对时政局势和整治方略的独见与深谋。自汉代以降的历朝各代都把《孝经》尊为至上圣书，奉为治国宝典，正是由于它总结并揭明了“孝治”这个人类社会管理的通策。

回顾几千年中国政治，景明繁盛局面相间出现过多期，尧、舜、禹三帝创兴的“大同”统顺风气，汤、文、武三王治下的“小康”怡乐景象，周公、成王、康王推出的“成康之治”等均是。盛世出现的原因何在？孔子总结道：“昔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孝经》）孟子亦认为：“尧舜之道，孝悌而已矣！”（《孟子》）嗣后有汉代的“文景之治”、“武帝盛世”，唐代的“贞观之治”、“开元盛世”，下逮清代的“康乾盛世”等，究其因由，当然是多方面的。但史实告诉我们，盛世造就之前之中，都有过明德尚孝的热潮。这大概犹同我们今天所言的社会道德文明建设对于社会政治管理、经济发展的积极效应吧！不可否认，中国几千年封建统治靠的不是法律，也不是宗教，在很大的程度上正赖以以忠孝为支柱的宗法制度。

3. 民族兴旺需要孝文化，孝意识是中华民族精神和凝聚力的核心

要实现民族兴旺则必须振奋民族精神，增强民族凝聚力。中华民族凝聚力是有丰富内涵、有不同层次和各种形态的。不同的社会形态及其各个时代、各个阶段、各个政治范围和地理区域中的特定的政治、经济、文化所形成的凝聚力，可谓是特殊形态的凝聚力。这种凝聚力也有其特定的政治性、时限性与区域性。还有一种是整个中华民族在广袤的土地上和漫长的历史过程中形成的一般形态的凝聚力。这种凝聚力不太受时空限约而较为人们所接受。孝意识便是这一般形态中的一种，而且是核心。孝意识之所以是中华民族一般形态的凝聚力的核心，是由于一个民族的生存、繁衍和发展的潜在根系都是以血统为脉络，大宗小支分流下去的。那各宗各支各派各群人之间，贯穿通达人性人情的潜动力是孝意识。一个民族的今人与古人、领袖与民众、此处人与彼处人、本土人与侨外人之间，贯穿通达思想文化的潜动力还是孝意识。

对于孝意识的这种凝聚功能与通达作用，我们的聪明善政的祖先早已发现并积极加以利用。杨荣国先生曾对殷人如何利用孝功用作过研究与评说：“在种族奴隶制国家里，‘政’与‘教’是合一的，行政即所以施教，施教亦即所以行政。殷人既以‘孝’来达到某种行政上的目的，亦即以‘孝’为‘教’，因而‘教’字也就从‘孝’。”那末，殷人以“孝”何以达到那样的目的呢？杨先生分析说：一是“如果每一代人都对他上一代的父母施行孝道，甚至追踪纪念，那末，人们脑子里对于祖先这一概念不仅不致遗忘或模糊，反而因了这由‘孝’而起的情感的浓厚而使之深刻化。人们对于祖先概念深刻化，也就对血统的概念深刻化，血统的概念深刻化，血统关系就可以维系于永远。从统治者殷族来说，殷族就可以‘孝’而把这般的宗族关系维系得紧紧的。”二是“如果统治者殷族中人对祖先父母相率以‘孝’，那末，就不仅统治者殷族中人可以因‘孝’而趋于纯厚，无有作乱，就是其他被奴役的诸种族也可以被感动而走向纯厚，不致起而反抗。这就是殷人以‘孝’为‘教’的用意。”（《中国古代思想史》）这段具有推论色彩的陈叙，大抵描绘出了殷人以“孝”为“教”用意的基本思路，也道破出殷族统治者以孝意识凝聚族人和统笼其他种族人的基本策略。

周人更明白孝意识的对于族人的凝聚功用，最为典型的人物是辅佐周成王的摄政者、杰出政治家思想家周公。他最善于用追踪命根祭祖追孝的方法来统顺族人和抚顺四方，因为他明白：祭祖追孝一可张扬孝道，和颐天下民风；二可重述祖德，感天下臣民，同心相辅，绍兴其祖业，稳定其统治。孔子对周公作为给予高度评价与竭力宣扬，在《孝经》中特立专章以评说其目的与意义：“圣人因严以教敬，因亲以教爱，圣人之教，不肃而成，其政不严而治。”“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如此。《诗》云：‘有觉德行，四国顺之。’”周公崇尚孝道，明德慎罚，创造出了“成康之治”的景明政治。

后世的贤明帝王无不承三代之风，祭祖追孝之礼仪，愈演愈烈，对凝聚族人之心，稳定政治局面，也都相对产生过积极意义的效应。

对于一般士人百姓来说，追踪命根而祭祖追孝，意义在于表达孝心，未忘命由；在于告白子孙后代的血统之所系，命根之由出，报效之主标。古来认为，人生不知父祖，此乃最大糊涂。美国耶鲁大学的著名华裔教授赵浩生先生祖籍中国河南，无论到哪里都庄重地宣称：“我是中国人！”1979年在人民日报社讲学，一开场便说：“我是解放前出国的，到现在虽然整整喝了三十一年的洋水，但是从出生到出国，我是吸取母亲和祖国文化的乳汁长大的。我的身体里流着的是中国人的血。血浓于水，还是百分之百的中国人。”（《美国华裔名人剪影》）美籍华人女作家包柏漪女士多次表白血系：“我虽然在美国长大，但我还是一个中国人。”“我的‘根’仍在中国。”（《海外杰出华人》）在海外异域的中华儿女如此“念祖”“思根”，这自在情理之中。赤子之心，孝子之情。港、澳、台同胞来内地寻亲祭祖，侨居世界各地的华裔，不远万里，奔归祖国寻根，正是执着于命根之求的表现。有的为这“根”觅了几十年，寻了好多代，孜孜以求，从不懈怠。有的因种种原因不得归达祖国而饮恨终身、死不瞑目。散居于世界各地的炎黄子孙，纷纷来黄帝陵拜谒，虽年年岁岁人不同，但岁岁年年心相似，那就是追孝敬祖，因为黄帝是大中华民族共同的元祖。

关于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的思想文化研讨工作，一直为海内外所热心所关注。在1992年的一次研讨会上，郑群先生（广东省政协副主席、广东中华民族凝聚力研究会会长）说：“对这一课题的研究，应该从广度、深度上进一步加深认识……比如，华侨捐资办学，对教育的大力支持，有的华侨捐资超过自己财产的一半；去年华东赈灾，香港捐了7个亿，有人捐了巨款不留名；奥运会期间，大陆和港台海外的亿万中国人坐在电视机前，为中国选手夺得金牌而欢欣鼓舞；前不久为澳大利亚的卫星发射成功，海内

外的中国人都感到特别激动。这些事实，究竟是什么精神力量在起作用？是不是只说一句‘血浓于水’、‘爱国爱乡’就能解释得了？”（见《光明日报》1992年9月27日第三版）面对这个问题，我们想到了孝意识的一种潜在作用。人们常言的天下华人皆同胞，血缘亲情深似海，这种孝意识的潜在作用是无穷大的，也是无穷远的。古来中国人视报效祖国如同追孝先祖，是人世最大的孝义，最隆重的德行，也具最崇高的价值。

二、要从历史积淀和现实需要的客观实际去认识 孝文化对现代社会的双重效应

1. 孝文化不可不加批判地全盘继承，封建主义污染了孝文化

我们现在所面对的中国孝文化，它是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近现代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的初级阶段的一个时期，各种形态社会的思想文化都无疑与孝文化相互渗透与影响。孝文化在这漫长的历史发展、积淀和演化过程中，既有进步的一面，精华的成分；也有落后的一面，糟粕的东西。我们必须加以分析区辨，不可不加批判地全盘继承。

据我们可见文献资料对中国孝文化进行察检，封建社会对孝文化的污染较之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则严重些，也较深刻些。

封建社会对于孝文化的封建主义污染，其主要内容与手段大致有这么七端：

一是融入“三权主义”，把孝文化封建化。封建社会的政治主要是君主制和等级制，反映于作为社会基础的家族家庭，则是族长制、父权制和夫权制。这就决定其意识形态及其道德观要以维护和服务于这样的宗法制度为原则。于是乎一向被看重的孝文化被看中了，封建主义的君权、父权、夫权被渐渐融入并逐步强化，竟然推出了“三纲五常”和“三从四德”，把封建主义的道德准则

和孝观念引入“三权”控导的宗法制度，明显地充入了封建主义色彩。

二是分裂对应关系，把孝意识片面化。前面已谈到对应双向性是孝的基本特征之一。春秋前讲以孝治家是“父子笃，兄弟睦，夫妇和，家之肥也。”（《礼记》）直到南北朝时还有人主张：“父母威严而有慈，则子女畏慎而生孝矣！”“父不慈，则子不孝；兄不友，则弟不恭；夫不义，则妇不顺。”（《颜氏家训》）父慈与子孝、兄友与弟恭、夫义与妇顺，孝对应双方是对立统一，相辅相成的。甚至把父慈、兄友、夫义作为前提条件来讲子孝、弟恭、妇顺。讲治国也是强调天子要做到“贵有德、贵贵、贵老、敬长、慈幼。”（《礼记》）天子“不敢遗小国之臣”，诸侯“不敢侮于嫠寡”，卿大夫“不敢失于臣妾”，天子等都要以自己的孝行“刑（型）于四海”，垂范天下。（《孝经》）直至汉代还是讲“君仁臣忠”，“君仁则不厉，臣忠则不贰。”（贾谊《礼》）可后世将这种对应关系分裂开，将孝片面化，只强调子孝而不讲父慈；只强调妇顺而不讲夫义；只强调子臣忠贞而不讲君主仁惠。

三是把孝德极端化、绝对化，制造愚孝愚忠。先贤论孝，认为天、地、人间，孝是大于一切、高于一切、统于一切的。这是从人的道德修养和以孝治家国的重要性上发言的，并且有两个前提条件：一就是上述的孝对应关系相辅相成，另一个是天子无道臣诤之、诸侯无道大夫诤之、父不义子诤之、夫不义妇诤之。可是，封建社会“三权”恶性膨胀，在割裂孝对应关系后，把孝绝对化、极端化，由道德规范演化为政治法律，制造愚忠愚孝，提出了“君叫臣死，臣不敢不死；父叫子亡，子不得不亡”的恶劣口号。同时还有“子为父隐，臣为君隐”的主张。使得孝忠意识成为君、父独裁制度的意识附庸，甚至对暴恶君、父的罪恶言行起着庇护与“助纣”作用。历史的经验已经证明，凡极度张扬愚忠愚孝的人，细察去往往别有用心。后人不可不鉴。

四是把孝义卑狭化，鼓吹“忠孝不能两全”。“君子之事亲孝，

故忠可移于君。事兄悌，故顺可移于长。居家理，故治可移于官。”（《孝经》）由此可见孝亲与忠君、齐家与治官，是联贯一起，密不可分。可后世把孝义狭隘化、卑鄙化，将孝亲与忠君、齐家与治官等对立起来，鼓吹“忠孝不能两全”。为君者欲强调忠君而排斥孝亲，以忠灭孝。为父者欲强调孝亲而排斥忠君，提出父母在子不出游不出仕的原则，以孝害忠。

五是偷换孝旨，骗夺臣、子孝报。一般地说，由于国家、民族的领袖是国家、民族的具体代表和象征，因此忠君从命与爱国爱民族往往联粘难分，于是封建统治集团借此偷换概念，以君代国代族，并加以圣化与绝对化，掠夺臣民爱国爱民族之心以一归于忠君，使为之效力。同出一辙，族长家长假以血族、先祖的代表与象征，把族人与子孙尊祖敬宗之心以一归于敬长，使为之效力。更有甚者是把君仇臣报、父仇子报、夫仇妻报，以及“忠臣不仕二君”、“孝子不事二父”、“贞妇不嫁二夫”等推为重要道德准则。把一些狭隘民族主义者与家族利益狂以及一些愚忠愚孝典型人物捧为英雄与榜样，以强化这种孝旨。使得一些民族、宗族、村寨、家庭、政治集团、宗教团伙及人与人之间演出无数的闹剧与悲剧，甚至一代续一代，怨怨相报了无了时。

六是歪曲孝说，宣扬“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封建社会以多子多孙为福，以无后为悲，为大不孝。这样的观念形成有多方面的原因，其中一条理论根据是《孟子》有话：“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其实这是对孟子孝说的歪曲，原话后面还有“舜不告而娶，为无后也。君子以为犹告也。”（《孟子·离娄上》）舜为大孝之人，尧因之不禅位于子而让于他，并妻之二女。舜娶未告诉瞽父，后人责舜不孝。孟子为舜辩证，因借世俗所谓“不孝有三，无后为大”，以说明舜虽娶未告诉父亲是为不孝行为，但这是为了生养后代，正在于避免大不孝。孟子还曾以“世俗所谓不孝者五”列举条律为“通国皆称不孝”的匡章作辩护。不想孟子之话被割裂曲解后，而奉为千古生养律条。又有人将之推演，不娶无后为大不

孝，娶而不生为大不孝，生而非男也是大不孝。无后的儿子为不孝，儿媳也是为大不孝。于是乎“男尊女卑”调泛滥，于是乎娶配多房，生子无限。既践踏了人性孝德，又扰乱人类生殖、婚配和社会生活管理的正常秩序。

七是繁缛孝礼仪，以死伤生，作难人子。关于孝子言行礼仪，《孝经》有明确规范：“孝子事亲也，居则致其敬，养则致其乐，病则致其忧，丧则致其哀，祭则致其严。”亲死，子女“哭不偯，礼无容，言不文，服美不安，闻乐不乐，食旨不甘。”“春秋祭祀，以时思之。生事爱敬，死事哀戚，生民之本尽矣！死生之义备矣！孝子之事亲终矣！”春秋前有人亲死后绝食而毁，服丧无期。孔子不赞成这样的尽孝行为，提出不要“以死伤生”，限制绝食不过三日，服丧不过三年，强调这是“圣人之政”。孔子夫人死，其子鲤哀戚不止，孔子责其不当。

后世之人将孝礼仪弄得既繁缛且庸俗，从早到晚，食宿诸事，一言一行，都有礼俗相约，既不合上亲之意，也不适子孙之行。比如封建主义张扬表彰的亲死后多日不进食；终身不食荤；终身不娶嫁；殉身陪葬；毁容伤身；长年庐墓，衣苫枕石；大办丧祭，卖子当产；夫死妻殉，闭门守贞，望门守寡；等等，都属腐制陈章，不可因袭。还有那“王祥卧冰求鲤”、“郭巨养母埋儿”，以及剜肉疗亲、代亲服罪、为亲仇杀之类的行为，均为糟粕，不可效仿。

由上可知，封建主义对孝文化的污染相当严重。另外一些属历史性积淀的陈风旧俗，已不合新社会新时代风仪，也必须革易。

2. 不可不加分析地彻底否定孝文化

在整个封建社会，孝文化都被极度的推崇，目的是控导和利用孝文化，使之成为封建社会的政治制度服务，因此受封建主义污染是在所难免。

当封建社会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全面崩溃，新思想新文化大潮汹涌，人们批判封建主义意识形态及其伦理道德观，孝文化被